(上接B165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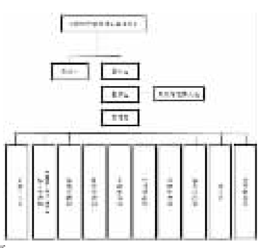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程序

各业务部门确定本部门关键业务事项，对业务事项涉及的风险开展识别与分析，对发生可能性以及影响程度进行判断，并据此进行风险评估，划分风险等级等。

(三)主要风险控制活动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1.合规风险控制

(1)机构设置方面。公司按照《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的要求设置了合规管理部，牵头承担合规管理职责，推进合规规范得到严格执行，组织培育合规文化，开展合规培训，推动全体员工遵守行为合规准则。

(2)制度方面。公司结合监管政策和管理需要，不断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根据公司重组的实际情况，对所有制度进行梳理、完善和补充，为合规经营目标做好制度保障，建立了《合规问责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了合规管理。

(3)执行方面。公司不断加强"三道防线"建设，各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以及党工部协同，促进合规管理。

2.重要控制活动

(1)资金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关于结算管理、存款管理的各项管理办法与业务制度，各项业务制度均有详细的操作流程，明确流程的各业务环节、执行角色、主要业务规则等，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①结算管理

财务公司为规范人民币结算业务，有效控制和防范结算风险，保证结算业务的规范、安全、稳健运行，依据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财务公司结算管理办法》《财务公司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对人民币结算业务相关操作进行了规范。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N20智能资金平台"线上提交指令或线下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财务公司制定严格的对账机制，成员单位可通过"电子回单系统"实现网上对账。

②存款管理

财务公司为加强人民币存款管理、规范公司人民币存款业务，依据《人民币单位存款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公司存款管理办法》，对人民币存款业务的相关操作进行了规范。财务公司对存款人开销户进行严格审查，严格管理预留印鉴资料和存款支付凭证，有效防止诈骗活动；财务公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充分保障成员单位的资金安全，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财务公司信用评级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综合授信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固定资产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财务公司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等多项业务制度及操作规程，全面涵盖了财务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委托贷款等信贷业务，构成了全面的信贷业务制度体系。财务公司实行统一评级授信管理，严格审核成员单位业务申请，切实执行贷前尽职调查和逐级审批制度，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严控风险。

财务公司已建立统一的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切实实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的"三查"制度。信贷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信贷业务贷前调查，经风险管理部进行信贷业务风险审查，信贷审查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逐级审批后，方可办理放款。贷款发放后，对各种影响偿债能力的风险因素进行持续监测，按期进行贷后检查。

(3)会计核算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具体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财务公司会计核算办法》，对会计核算流程进行了规范。会计核算严格按照会计相关法律、法规及办法执行，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履行必要的复核程序，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符合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4)内部审计监督

财务公司设置独立的内审部门，制定年度审计计划，针对每项重要业务制定了审计制度，规范开展内部审计。作为独立的第三道防线，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方法，客观评价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5)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财务公司IT运维管理制度》《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制度》《财务公司网络管理制度》《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事故应急预案》等一系列制度及操作规范，对计算机信息系统管理进行了规范。目前财务公司信息系统由公司信息科技部按照财务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统一运维和管理。财务公司核心业务信息系统是由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并由其提供后续服务支持。

财务公司核心业务系统按照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要求进行管理，所有关键设备全部为双机热冗余设计，建立有完善的运维管理制度和应急保障体系，拥有异地数据级的灾备保护能力。核心业务系统的所有银企直连接口均严格按照官方标准技术规范进行开发，在上线投产前通过了直连银行的各项测试并有测试报告。核心业务系统所有用户均配发有电子密钥，实现了身份认证、信息加密和指令验签等信息安全保障功能。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实施意见》和《风险与内控手册》，规定了风险管理政策、组织架构、风险管理流程、信息系统和风险文化管理等方面工作。实现了以公司内部业务为主线，分别从公司层面、职能层面、业务层面，对公司所有涉及风险环节的关键点进行风险描述、风险等级划分，绘制了流程图，标记了关键控制节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风险防控措施，针对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风控管理体系等风险与内部控制要求进行了具体规范，形成了"强内控 促合规 防风险 创价值"的风险管理理念，公司风险管理措施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目标需要，近年来未发生风险事故。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620,009,235.65	14,681,846,314.83
负债总额	32,094,480,037.32	12,984,500,529.38
净资产	3,525,529,198.33	1,697,345,785.45
资产负债率	90.10%	88.44%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338,115,618.71	361,440,793.50
净利润	223,908,122.95	250,508,185.50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财务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指标见下表：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2025年12月31日	是否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0.5%	23.93%	是
流动性比例	≥25%	82.59%	是
贷款比例(各项贷款除以各项存款与实收资本之和)	≤80%	24.75%	是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100%	0.00%	是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资产总额	≤15%	2.96%	是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00%	4.26%	是
票据承兑业务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100%	28.52%	是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10%	0.66%	是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70%	0.13%	是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20%	0.31%	是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严格按照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与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每日最高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放于财务公司的最高存款余额为11.7亿元，占公司同类存款金额的比例为41.58%。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未向财务公司借入资金。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本公司制订了风险处置预案，以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保障资金的独立性、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本公司将及时取得财务公司定期财务报告，持续关注财务公司监管指标变动情况，评估财务公司的业务与财务风险，如出现重大风险，立即启动应急处置程序。

本公司重视现金管理和筹融资管控，每年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对年度内重大经营性支出、投资性支出及筹融资事项做出资金安排，并定期对资金收支情况进行分析。综上，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将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

六、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3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op600780@s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鑫

独立董事：王宝英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志炳

总会计师：张建林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op600780@s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冯辰宇

电话：0351-7031995

邮箱：top600780@s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7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76人，注册会计师共34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89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6,893.21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7,281.4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6,684.46万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83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9,758.06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生效未执行案件涉及金额80万元。另有3案尚未判决，涉及金额4万元。

(2)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无生效判决。

3.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3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恺，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璐，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龚小寒，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76.55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46.5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00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度上涨7.82%。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所需专业人员的水平和经验、各级别专业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时间，以及提供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综合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资产规模等因素确定，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诚信记录及专业胜任能力进行了审查与评估。经审核，认为该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保持独立性，拥有足够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水平，其聘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0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根据业务特点和发展需要，是日常经营中必须发生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对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年度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5-007)。

2025年10月28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三次会议、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27)。

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鑫、崔立新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并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三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实际交易定价遵循公允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主要内容	2025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煤炭	160,000	133,644.88	电量下降
	小计		160,000	133,644.8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售电	18,000	11,038.97	电价下降
	小计		18,000	11,038.97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生产/服务所需商品等	2,500	1,554.59	
	小计		2,500	1,554.5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0,000	6,571.1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运费	5,500	7,006.39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运维/物业等服务类	3,500	2,892.33	
	小计		19,000	16,469.82	
其他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资产承租	14,565	13,650.37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房屋/土地承租	3,000	978.32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房屋出租	100	57.09	
	小计	/	17,665	14,685.78	
合计			217,165	177,394.04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	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每日最高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	117,044.82	
		贷款	每日最高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0MTHWT26

成立时间：2021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马立骁

注册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南中环街426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11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LAJ3H0K

成立时间：2020年10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曹阳

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太和路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的运输和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煤焦科技开发、技术转让；煤矿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机械制造；工业设备(含锅炉、电梯)安装、租赁，特种设备安装；仪器仪表制造、维修；电信业务：专网通讯，基础电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饮用水供水及工业用水生产、销售；食品经营；住宿服务；文化娱乐服务；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电力设备及器材销售；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采购和销售；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污水处理；供暖设备安装、维修服务；矿山救护服务及专业人员培训；房屋、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自备铁路的维护；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321573352476Y

成立时间：2011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魏增胜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册地址：阳泉市平定县冠山镇红卫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烟草专卖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物业管理；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耐火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通讯设备销售；木材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平定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GTJ2K8A

成立时间：2016年3月21日

法定代表人：冯超伟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东辑虎营1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五)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500694270485X

成立时间：1992年1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段建勋

注册资本：204,082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北石店(晋煤集团大门旁)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六)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方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购买燃料/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租赁及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等。

上述关联交易购买燃料类关联交易以中长期电煤价格及市场价格定价，销售商品类关联交易按政府部门定价及市场化交易确定价格，其余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中，双方协议约定存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厘定，并应不低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类存款利率，且不低于其他成员企业同期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信贷利率及费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风险溢价等因素厘定，并应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水平，且不高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就同类业务向除甲方以外的其他方提供服务所收取的平均费用水平。

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中必须发生的行为，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5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厅召开。会议采用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独立董事孙水泉因公务以视频方式参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且确认送达。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本次会议由李鑫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本次会议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四名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同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5.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6-006)。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8.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0.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1.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6-007)。

13.审议通过《关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鑫、崔立新回避表决。

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回避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晋能控股集团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2026-008)。

14.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5.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结合目前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各位委员对本人薪酬事宜进行了回避，对其他人员的薪酬事宜无异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09)。

16.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个人岗位职责情况制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志炳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回避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将向股东会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09)。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2025年度领取薪酬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各位委员对本人薪酬事宜进行了回避，对其他人员的薪酬事宜无异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领取薪酬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志炳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回避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19.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鑫、崔立新回避表决。

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回避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2026-010)。

20.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独立董事孙水泉、王宝英、王晓燕回避表决。

表决票：4票，赞成票：4票，回避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2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23.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2026-011)。

2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2026-012)。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证券简称：通宝能源公告编号：2026-012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7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7日

至2026年6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6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8	2026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

其他事项：向股东会说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0	通宝能源	2026/6/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9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72号

邮政编码：030006

联系电话：0351一7031995

联系传真：0351一7031995

联 系 人：冯辰宇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6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8	2026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9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对《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董事对《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6万元/人/年(税前)，按月度发放。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依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任何经营管理职务、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股东会另有决议的除外)。

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本方案适用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三)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含福利工资)、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

1.基本年薪反映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劳动价值的回报，是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的基本收入，主要根据公司经营规模、经营管理难度，所承担的管理责任和本行业、本地区在岗员工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

2.绩效年薪是根据绩效考核结果予以发放的浮动年薪部分，绩效年薪是以基本年薪为基数，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3.任期激励收入是与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按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确定。

(四)2026年度薪酬标准

1.2026年度公司总经理月度基薪按1.5万元预发，月度绩效薪根据月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按月基薪标准的50%进行预发。

2.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经理层成员按总经理标准的85%进行发放。

(五)其他说明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由个人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等。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法定福利待遇、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等按照国家、山西省及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解聘、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1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倡议》，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化改革创新与提质增效，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方案已经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推动业绩稳定增长

公司目前主营火力发电、电网产业，积极拓展清洁能源发电业务，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紧紧围绕"提质增效"经营主线，深化精益运营，增强创新驱动，对标先进一流，系统提升成本竞争力、科技竞争力与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企业发展质效。发电业务着力推动传统煤电升级与新能源增效，强化电力企业设备运行管理，提升机组顶峰出力能力，积极增发效益电量。电网业务聚焦服务创新与智能化升级，持续巩固"三零、三省"服务成效，深化"获得电力"体验，加快智能配电网建设，全力构建"安全可靠、坚强智能"的现代化电网体系。加强参股企业管理，通过派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深度参与公司治理，强化战略与业务协同，实现参股企业价值提升与公司整体投资回报率稳健增长。全年发电量计划60.49亿千瓦时、售电量计划200亿千瓦时；营业收入实现109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100亿元以内。

围绕清洁能源发展战略，立足"煤电与新能源一体化"发展方向，坚持购建并举，加快绿色转型步伐，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直投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已开工项目的建设进程，着力推动符合条件的新项目实现并网；同时加快前期项目的研究与筹备工作，稳步扩大清洁能源装机规模。积极寻求符合战略方向的并购重组与再融资机会，培育优质标的，持续优化资产结构与产业布局。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速绿色低碳转型

公司将清洁能源布局作为核心战略任务，聚焦国家能源结构优化目标，围绕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与新兴产业培育，着力打造综合能源生产服务商。

以新质生产力的培育和运用为关键抓手，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引领产业转型升级。一是强化创新驱动，提升研发效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系统推进新技术研发，加快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切实提高研发投入产出效益。聚焦智慧能源、节能降碳、智能配电网等重点领域，深化产学研用融合，依托创新工作室推动"五小"成果转化，促进创新要素向生产一线集聚。二是聚焦主业升级，拓展增值服务。发电业务深化节能降碳技术改造与燃料精细化管理，精准参与市场化交易，拓展供热、供汽、绿电交易等增值服务；电网业务强化设备智能化升级与生产流程优化，为清洁能源高效消纳提供坚实支撑。三是优化人才机制，布局未来产业。健全人才激励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稳定科研团队，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持续跟踪法律法规最新动态，全面对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资本市场政策新规，动态优化内部治理制度，实现公司治理架构与最新监管标准的深度融合。优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确保决策科学、执行高效、监督有力，充分发挥董事会核心作用和独立董事专业优势，提升治理效能。持续规范治理，加强子公司穿透管理，推动公司战略有效传导，形成上下贯通、协同高效的治理合力。

严格遵循证券监管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优化舆情快速响应机制，强化与投资者、媒体的常态化沟通，切实维护公司市场形象。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并以报告编制为抓手，推动ESG理念从信息披露层面上升至战略决策核心层面，实现可持续发展与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有机统一。

严控合规经营风险，推动《内部控制手册》与《合规手册》深入业务流程，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经济合同、重要规章制度的"三项审核"，将合规管理融入企业运营各环节，保障稳健经营。强化资金管理，统筹资金使用，优化资金配置效率，保障项目建设与参股企业注资的资金需求。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压实治理主体履职担当

公司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履职管理，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政策要求，从严规范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全面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持续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严格落实绩效薪酬与业绩挂钩、薪酬递延支付及止付追索等要求，推动"关键少数"勤勉尽责、主动担当，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加强与控股股东和一致行动人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控股股东和一致行动人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公司将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提升投资者回报，践行价值投资导向

公司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宗旨，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等多种因素基础上，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努力为股东提供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以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根本宗旨，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一一市值管理》等法规要求，以《估值提升计划》为抓手推进系统化市值管理，推动公司价值与市场估值同步提升。

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6亿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84%。本次分红方案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具体的权益分派实施日期并予以执行。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市场价值认同

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全面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通过优化信息披露形式，包括制作可视化年报、发布视频版业绩解读、持续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等多元化方式，向投资者清晰、准确地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市场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深入理解，推动公司市值合理反映内在价值。

构建高效、透明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高质量举办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深度拓展"走进上市公司""机构调研"等线下交流渠道，全面优化E互动等沟通平台流程，确保投资者问询高效回复、合理诉求及时反馈，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运用股东会网络投票提醒服务("一键通")等便捷表决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方案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4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6年3月末，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发电企业运营装机容量134.875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128万千瓦、风电装机6.875万千瓦。2026年1-3月，累计完成发电量152,303.56万千瓦时、上网电量137,823.59万千瓦时，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加2.24%和2.53%。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均价(含税)(元/千千瓦时)	
	本期	同比	本期	同比(%)	本期	同比(%)
火电业务						
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8,400.68	-0.38%	133,999.36	-0.31%	363.82	-2.94%
风电业务						
通宝宁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605.86	/	3,540.56	/	316.88	/
通宝朔州市平鲁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97.02	/	283.67	/	282.58	/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